

证券代码：832521

证券简称：ST 合一康

主办券商：长江承销保荐

## 深圳市合一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未提出复核申请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未提出复核申请事项

深圳市合一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3 年 10 月 25 日收到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简称“全国股转公司”）出具的《关于作出终止深圳市合一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挂牌决定的公告》（股转公告[2023]403 号），自 2020 年度起已连续三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期末净资产为负值，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实施细则》（以下简称“《实施细则》”）的规定，全国股转公司决定终止其股票挂牌。根据《终止挂牌实施细则》第十四条的规定，若公司对终止挂牌决定存在异议的，应当在收到终止挂牌决定或者全国股转公司公告发布之日（以在先者为准）起 5 个交易日内向全国股转公司提交复核申请。截止复核期限届满日，公司尚未向全国股转公司提出复核申请。根据《终止挂牌实施细则》第二十五条第一款及第二款的规定，如公司未在规定期限内提交复核申请且不存在影响股票恢复交易的情形，公司股票自 2023 年 11 月 9 日起复牌，并于 2023 年 11 月 23 日终止挂牌。恢复交易期间，全国股转公司对公司股票进行特殊标识，证券简称变更为“摘牌一康”。

## 二、终止挂牌后的相关安排

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后，公司股票的登记、转让、管理等事宜将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全国股转公司相关业务规则、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相关规定及《公司章程》等规定执行，确保公司终止挂牌事项稳定、有序进行。

## 三、挂牌公司及主办券商的联系方式

（一） 公司联系人：杨笑莲

联系电话：18503027725

邮箱：[yangxiaolian@hornetcorn.com](mailto:yangxiaolian@hornetcorn.com)

联系地址：深圳市福田区 T8 旅游创意园 101

（二） 券商联系人：陈志伟

联系电话：027-65799819

邮箱：[xsbywgl@cjsc.com.cn](mailto:xsbywgl@cjsc.com.cn)

联系地址：湖北省武汉市江汉区淮海路 88 号

深圳市合一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11 月 1 日